

南投-申請開統一發票-步驟流程

步驟一、工商登記：

- (一) 至南投縣政府建設處工商管理科辦理
- (二) 先查詢店名，再辦理登記。
- (三) 攜帶資料：
 - 1、負責人身分證、印章
 - 2、109 年營業所在地房屋稅單
 - (1) 如果營業所在地是跟別人租的：請攜帶租賃合約書
 - (2) 如果營業所在地是親戚的：請攜帶房屋使用同意書
- (四) 聯絡窗口：
 - 南投縣政府建設處工商管理科-049-2225144 或 049-2244203

步驟二、稅徵登記：

- (一) 攜帶資料：
 - 1、負責人身分證、印章
 - 2、109 年營業所在地房屋稅單
 - (1) 如果營業所在地是跟別人租的：請攜帶租賃合約書
 - (2) 如果營業所在地是親戚的：請攜帶房屋使用同意書
 - 3、攜帶南投縣政府核定工商登記完成的公文(營業所在地在南投、草屯、名間、集集、水里、中寮、信義，則不需攜帶)
- (二) 辦理地點：依下圖至所屬稅捐單位辦理

營業所在地	是否需要南投縣政府核定工商登記完成的公文	辦理稅徵登記地點
南投、草屯、名間、集集、水里、中寮、信義	不需核定公文，可立即至「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南投分局」申請稅徵登記	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南投分局 (南投縣南投市復興路 2 號 4 樓) 服務電話： (049)2223067(全功能櫃台請撥分機 429,432) 辦公時間： 星期一至星期五·上午 8:30-12:30 下午 1:30-5:30 (國定假日不辦公)

埔里、魚池、國姓、仁愛	需收到南投縣政府核定工商登記完成的公文，再至「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埔里稽徵所」申請稅徵登記	<p>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埔里稽徵所 (南投縣埔里鎮中山路 2 段 252 號 3、4F)</p> <p>服務電話： (049)2990991(全功能櫃台請撥分機 409)</p> <p>辦公時間： 星期一至星期五·上午 8:30-12:30 下午 1:30-5:30 (國定假日不辦公)</p>
竹山、鹿谷	需收到南投縣政府核定工商登記完成的公文，再至「財政部中區國稅局竹山稽徵所」申請稅徵登記	<p>財政部中區國稅局竹山稽徵所 (南投縣竹山鎮雲林里公所路 106 號)</p> <p>服務電話： (049)2641914</p> <p>辦公時間：星期一至星期五·上午 8:30-12:30 下午 1:30-5:30 (國定假日不辦公)</p>

一、完成後，稅捐單位會公文寄送-所屬統一編號-。